

花钱买论文可能惹官司

律师:此类论文可能涉嫌抄袭构成侵权

本报7月6日讯(见习记者 程磊) 在东营某高校校园内广告栏中记者看到一条“代发论文”广告,称可在省级、国家级、北大核心期刊、CSSCI期刊等正规、合法期刊上发表各种专业论文。6日,记者以“数学老师评中级职称,需要在期刊发表论文”为由通过QQ联系了论文卖方。

“省级期刊代发论文,

一个版2200个字符需要350元代发费和20元的快递费。国家级的期刊则要600元的代发费和20元的快递费。”卖方告诉记者,如果代写,省级需要再交纳200元的费用,国家级需要再交纳300元。卖方推荐了几份省级期刊和国家级期刊,并称如果要代发5篇论文以上,在代写费上可以优惠。“论文价格是出版社定的,你的论文写完,

我负责联系出版社。如果评副教授、教授的,需要发核心期刊,也能代发代写。”卖方介绍。

在交谈中,卖方称自己是一名教师,年前开始“代发论文”,目前处于起步阶段。“这些出版社主要是托关系认识的,我是中间人,完成论文后我再给你联系出版社。”卖方说道,如果论文确实很好,而且在国内外

有一定影响力,才可免费刊发。对于如何付款,卖方称,如果不放心可以到东营某高校找他或者将钱打到银行卡里。

东营市教育局的杜科长介绍,教师职称评聘工作一般在9、10月份进行。评职称时,先由各个学校推荐,再由相关部门进行评选。“在期刊上发表的论文不是评职称的一项标准,但在推

荐过程中起加分作用。在职称评选过程中,论文不再作为参考。”杜科长说,“如果发现发表的论文是代发代写的或者存在抄袭情况,会根据实际情况进行相应处理。”

山东广道律师事务所的高律师表示,通过枪手代写发表的论文,真实性很难保障,有可能是抄袭的。如果是抄袭的论文,即使当事人不知情,但文章上署着当事人的名字,对论文原作者著作权也构成了侵权。“现在有一个机构专门检测论文是否存在抄袭情况。如果一旦检测论文是抄袭的,对方可能会要求赔偿。如果双方协商,也会产生几千元的赔偿费用,如果进行了诉讼,可能会要几万元的赔偿费用。假如学士、硕士毕业论文存在抄袭情况,后果将不堪设想。”

痴情男网恋不成欲割腕自杀

民警经4个多小时劝说化解危机

**本报7月6日讯(记者 顾松
通讯员 许加元)** 一对网恋男女提出结婚遭到女方父母反对,男子提出拍一套婚纱照,没有得到女友的答复,男子怀疑女友欺骗感情以割腕自杀相威胁,并将女友打伤。接到旅馆业主报警,民警及时赶到化解了一场危机。

7月3日凌晨0时15分,滨海公安局基地分局葵院派出所接到某旅馆业主报警称,一名男子在房间内殴打一名女子,而且还大喊着要自杀。民警迅速赶到该旅馆。起初男子在房间内不肯开门,在民警的劝说下男子打开了房门。男子浑身散发着酒气,手腕上已经划了七八个大小

不一的伤口,并往外流血,一旁的女子已经瘫软在地。

民警劝说男子到医院进行包扎。男子不肯离开女子半步,说是女子欺骗了他的感情,如果女子不肯和他结婚或者不肯拍婚纱照就杀了她全家。民警见劝解不成,将两人分开带到派出所。

经调查得知,男子王某现年22岁,为广西人,与现年21岁的张某两年前在网上相恋。今年6月底,王某提出要到东营见张某,张某欣然答应。两人见面后,王某提出要和张某结婚。张某和家人商量与王某结婚,遭到家人的一致反对,无奈的她将实情告诉了王某。王某伤心

不已,提出两人去拍一套婚纱照,并给张某现金让其联系婚纱店。张某迟迟没有动静,王某感觉张某对自己冷淡了许多,认为张某欺骗了自己,他在旅馆将自己灌醉后约来女友告别,向女友倾诉衷肠,张某表现依然冷淡。王某以割腕自杀相威胁,并将女友打伤。

在派出所,民警简单包扎了王某手腕的割伤,劝说王某要自重、冷静。最终,王某承认自己的行为不理智,放弃了自杀念头,并向张某赔礼道歉。当日凌晨4时30分,天已放亮,经民警调解,两名当事人表示要理智的解决双方的情感问题。



自律保食品安全

6日,东营市烘焙食品业协会召开关于加强行业自律确保食品安全的座谈会,在座谈会上,协会的会员单位承诺保证食品安全、接受社会监督、承担社会责任,为消费者提供安全的食品,并在安全承诺书上签名,承诺加强行业自律,确保食品安全。本报记者 吕增霞 摄影报道

东营“百姓口碑”大型评选活动候选品牌展示

重承诺、守信用、做有责任感的企业

——海通地产始终心存感恩

山东海通地产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1992年,注册资金5100万元,具有二级开发资质。公司现有职工100多人,具有专业技术人员80多人。公司先后开发了海通大厦、嵩山小区、金磐园、海丽丝商住综合楼、海丽园、海通·明月豪庭别墅区、海通·骏景、海通·时代花园、海通·时代康桥等优秀的房产项目。从2011年开始又推出海通·港城花园、烟台海通·蓝郡项目、海通·城展中心、滨州海通·蓝郡四个项目,目前项目正在规划建设中。

海通地产已逐步由发展走向成熟,得到了社会的认可和信赖,“海通地产”品牌已成为高品质居住环境的代名词。自公司成立以来,先后荣获“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纳税大户”、信用等级“AAA”企业、“山东省消费者满

意单位”、“最具影响力地产品牌”、“房地产诚信企业”、“东营市诚信示范企业”等荣誉称号。开发项目多次获得“建筑节能示范工程”、“精品住宅景观绿化园林”等奖项。

海通地产经过多年的发展,沉淀了优秀的企业文化,在“重承诺、守信用、做有责任感的企业”的核心价值观的引领下,取得了良好的信誉。海通人本着“诚信、敬业、务实、创新、责任”的海通精神,以“诚信筑基,行稳致远”的经营方针,始终以“建筑高品位生活方式”为发展理念,打造了一个个精品项目。现海通地产已走在东营市房地产开发公司的前列,是东营市最强的房地产开发公司之一。为了使海通物业管辖小区的社区文化活动组织更加系统、统一、规范,关注不同年龄层业主的

活动需求,增进邻里友情,创建社区文化,推动和谐社区的构建,依托全体业主组成的海通会,海通地产将每一个海通会成员亲切的称呼为“海米(迷)”。所有购买海通地产房产,享受海通物业服务的海米组成一个大家庭,这就是现在的“海米家族”。

为丰富广大业余文化生活,活跃小区文化氛围,提升社区文化品味,促进业主之间交流,建设和谐家园,海通物业所管理的各小区于2011年4月22日举办了以“赏书画摄影展 海米风采”为主题的书画摄影展。5月21日,由海通物业组织的“2011年海米篮球联谊赛”在海通时代康桥篮球场举行,促进了业主之间的交流,丰富了海米们的业余生活。

海通地产自成立以来就十分关心公益

事业,公司始终存着一种感恩的心态,急社会之所急,想民众之所想。多年来公司先后为“98洪灾”捐助物资约100万元,2004年为印度洋海啸捐款5万元,2005和2011年先后为见义勇为基金会捐款12万元,2005年还为市文化广场建设捐款20万元,2007年为东营市困难党员捐助救济金30万元,2008年为四川地震灾区捐款物合计23.6万元、同年为学校教育教学先后捐款4万元,为来自贫困家庭的莘莘学子先后捐款4万元,2011年为慈善事业捐款5万元,为明月社区发展捐款5万元。海通地产深知,公司的每一步发展都离不开社会各界的关心和帮助,力所能及地奉献更多爱心是海通人责无旁贷的义务和义不容辞的责任。

做领域内受人尊敬的领导者

——吉象木业感恩回馈每位客户

国际吉象人造林制品集团(吉象木业)是亚洲木业旗下最大的子公司,是亚洲最大的强化木地板、中纤板、刨花板制造商和销售商之一,是中国高端密度板及深加工产品的供应商。吉象木业在中国国内拥有两个生产基地,营销总部位于中国的金融之都上海,并在上海、广州、北京、武汉、成都等城市设有销售分公司,在全国拥有25家物流中心、750家地板专卖店、850家密度板分销中心,年营业额超过9亿人民币,在中国拥有近2000名来自世界各地的雇员。

吉象木业由莫若愚先生和史宾哲先生于1993发起并创立,是国际金融公司在中国大陆投资的成功范例,其投资规模达到1.5亿美元,目前产品包括中高密度纤维板、装饰板、强化复合地板,吉象木业在中高密度纤维板领域,占据了高端薄板(6mm及以下厚度规格)70%的市场份额,涵盖家具、包装、装饰建材、工艺品、电子线路板等行业120多个加工厂,成为各行业知名品牌的首选原材料供应商。在强化复合地板领域,吉象品牌亦是中国强化木地板10强之一,至今连续3年被评为全国

免检产品。

2006年8月,吉象密度板、地板的设计、开发、生产及售后服务获得ISO9001:2000质量管理体系认证。2010年1月,吉象荣获“中国驰名商标”认证。2011年6月1日,在吉象上海营销中心举行了2011年吉象木业“相约吉象 乐行天下”全国进店有礼抽奖活动,不论是对进店的客户还是购买吉象产品的客户都有超值的回馈,活动奖品总价值超过11万元,让很多消费者都惊呼吉象木业大品牌带来的实惠与惊喜,更让消费者感到吉象木业“诚信经营,感

恩回馈”的真诚与信誉。

吉象木业承诺,诚实、尊敬每一个人,以公开的、合乎道德规范的方式来维护与顾客、厂商、合作伙伴的关系。对公司整体而言,将在技术创新、产品质量、营销服务、品牌形象各方面成为人造林深加工行业中的领军榜样,同时也将在社会责任、环境保护等方面的优势表现而获得尊敬。对公司的员工而言,无论处于任何职业、岗位,都将在本职领域里成为专业人士,每一份付出都将获得回报和肯定,并因此获得同事、同行、客户、社会的尊敬。